第二百七十六讲 《金刚经》讲解之七十五

我们本节继续学习金刚经。

「须菩提，汝若作是念：如来不以具足相故，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须菩提，莫作是念：如来不以具足相故，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这句话，又是再进一层破除众生的法执。之前有说，如果以三十二相观如来，那么是不可能观得如来的，由此破除众生认定如来有三十二妙庄严之相。

那么众生一旦破除了有三十二相的执着，很容易又落入另一边的执着中，也就是“如来是不能以三十二具足妙好庄严之相而成就无上正等正觉的”。如果有这么一念在，又是落入了偏的法执中。

所以，千万不能有这样的念头，认为如来不能以三十二具足妙好庄严之相而成就无上正等正觉的，这是一个用语言比较难表达的境界。

就如同我们用数学逻辑的语言来表示。如果我们看到的世界是实有的，我们表示为A，那么这个世界不是实有的，就是“非A”。但是佛要告诉我们的是，不是A，也不是非A。不是A，好理解；不是A，同时也不是非A，就不好理解。有人一绕绕不过来，认为“不是非A”，那就还是A，那就错了。不是非A，是一种离相之语，当明了“不是非A”的时候，又多了一个执着，叫作“不是非A”，所以又要将“不是非A”再次破除，变成“不是”“不是非A”。

这样下去，无穷无尽的双边否定，但是绝对没有负负得正之说，而是一层一层破除直到除尽。

佛祖就是在一层一层的逻辑中将众生的我执和法执逐步破除得一干二净的。

本节我们就学习到这里，感恩大家。